

## 肆、各中心個別事項

### 一、傳統藝術研究中心

業務	工作項目	權 責 劃 分					會辦單位	備註
		承辦人	二級主管	一級主管	副校長	校長或授權人員		
研究開發	一、政府機關與學術單位補助計畫之申請與執行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研發處 人事室 主計室	
	二、國際合作補助計畫之申請與執行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b>國際事務處</b> 研發處 人事室 主計室	
	三、田野調查研究之籌辦與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主計室	
交流合作	一、產官學等單位委辦與合作計畫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研發處 人事室 主計室	
	二、跨領域合作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備註)	研發處 主計室	視案件性質 陳報校長。
	三、國內外交流單位、藝師之接洽與接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主計室	
展演及推廣	一、展覽與展演之企劃與製作	擬辦	審核	核定			主計室	
	二、教育活動企劃與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主計室	
	三、文宣與出版規劃與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主計室	
行政管理	一、場地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導覽、計時人員、志工之管理與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